

证券代码：603833

证券简称：欧派家居

公告编号：2025-064

转债代码：113655

转债简称：欧 22 转债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
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现将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派家居”“公司”）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28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0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00,000,000.00元。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华兴验字[2022]21010220082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2022年8月1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00,000,000.00元，扣除发行承销费5,000,000.00元后，收到募集资金为1,995,000,000.00元。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199,500.00

项目	金额
减：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	-
加：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含理财收入）	5,629.31
减：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28,522.99
减：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134,669.50
减：2025 年半年度已使用金额	5,524.36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36,412.45

注：本报告中以人民币万元为单位列示的数值，经四舍五入处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制度及监管协议签署与执行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以及监督等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及履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2022年8月24日，公司、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机场路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及偿债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该《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及上述《三方监管协议》的约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的履行情况良好。

3、《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及履行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江高支行新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欧派家居智能制造（武汉）项目”的募集资金存储、使用与管理，并签订相关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欧派家居关于新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2025年5月27日，公司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武汉欧派智能家居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支行（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江高支行的上级监管银行）共同签署了《欧派家居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且上述《四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及上述《四方监管协议》的约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良好。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型	账户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机场路支行	2020900064910826	专用存款账户	279.4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江高支行	44050149110400002677	专用存款账户	6,132.8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江高支行	44050149110409603833	专用存款账户	0.09
合计			6,412.45

2、结构性存款余额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30,000 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方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2025 年 1 月 21 日	2025 年 7 月 31 日	收益率上限：2.10%； 收益率下限：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2025 年 2 月 25 日	2025 年 9 月 10 日	收益率上限：2.10%； 收益率下限：1.0%
合计		30,000			

三、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年7月25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应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能够提供保本、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的银行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适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本次授权在投资额度范围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为2024年8月19日至2025年8月18日，相关额度的使用期限不应超过12个月。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36,412.45万元，其中：30,000万元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其余募集资金按规定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上述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上述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上述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不适用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9,500.00		2025 年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24.3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8,716.8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2025 年半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5 年半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欧派家居智能制造（武汉）项目	否	200,000.00	199,500.00	199,500.00	5,524.36	168,716.85	-30,783.15	84.57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00,000.00	199,500.00	199,500.00	5,524.36	168,716.85	-30,783.1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欧派家居智能制造（武汉）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募投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合理优化公司整体生产资源配置，进一步完善多区域生产基地布局，降低生产、运输成本，提升生产能力和服务能力。公司自募集资金到账以来，在当地政府的支持下，积极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和投入，但是目前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较原有预期时间滞后，主要影响原因如下： 第一，该项目投资金额和建设规模较大，项目的智能化和自动化技术应用在行业内处于领先水平，涉及家居品类生产运用技术、设备组合等较为复杂，自项目实施以来，受外部客观环境因素影响，项目基建、设备购置和安装调试以及试生产进度整体晚于项目预期时间。							

	第二，近年来房地产行业进入深度调整期，对地产产业链影响明显。同时，行业生态急剧变化，整装一体化、大家居生态涌现，对定制家居生产组织和交付体系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根据终端市场变化，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建设内容、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变的情况下，对欧派家居智能制造（武汉）项目的整体规划进行优化，以更好的匹配公司大家居战略要求。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公告之“三、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注：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华兴验字[2022]21010220082 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 2022 年 8 月 1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000,000.00 元，扣除发行承销费 5,000,000.00 元后，收到募集资金为 1,995,000,000.00 元。上表中调整后投资总额按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收到募集资金填列。